

檔 號：

保存年限：

聯邦商業銀行信用卡暨支付金融處 函

地址：高雄市苓雅區四維四路30號6樓

連絡人：黃艷玫

連絡方式：電話：(07)332-6699

受文者：如正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19 日

發文字號：(109)聯信卡字第 0157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存期限：

附件：1. 聯邦國旅卡109年~111年國旅卡新優惠

2. 國旅一卡通專版申請書(AP7344版)

3. 『學年制人員』國檢系統年度資料輸入與更新時程表

主旨：轉知 108 年學年制「國民旅遊卡」補助費請領之檢核系統「核發作業」及「例外處理」作業時程，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聯合信用卡中心通知有關108年學年制「國民旅遊卡」補助費請領作業時程：檢核系統「核發作業」及「例外處理」開放至109年9月5日 23時59分59秒止，請協助提醒貴單位同仁須於上述時間內完成前一年度所有補助費申請作業(需完成補助費申請表列印、通知撥款及補助費清冊列印作業)。

二、為配合各縣市政府多元支付整合政策，敬邀貴單位同仁申請、換發使用聯邦國民旅遊卡一卡通御璽卡。

一卡通功能使用範圍如下：

1、交通類：可搭乘高鐵、台鐵、客運、臺北/高雄/桃園捷運、公車、渡輪、公共腳踏車。

2、小額支付商店：四大超商、全聯、行政規費及觀光門票..等。

三、為本行國旅簽約單位具公務人員資格者，無論是否具有請領補助資格，歡迎同仁申請國旅一卡通御璽卡，同享國旅卡及一卡通相關優惠。

四、專版申請書詳附件，如有申辦需求請至聯邦銀行信用卡網站

<https://card.ubot.com.tw> (聯邦信用卡網站左上角第二個：

109~111年國旅卡優惠→服務專區→常用表格→第1份「國民旅遊卡申請書」(AP7344版)下載。

一卡通網址 <https://www.i-pass.com.tw/>

教育局 109/06/20



1090752987

五、如有相關問題，請洽聯邦銀行國旅小組：(07)332-6699轉7133方小姐；(07)332-6699轉7124黃小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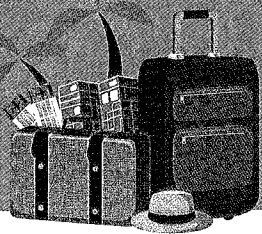
正本：臺南市政府教育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臺東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



信用卡暨支付金融處
執行長

熊金容



Taiwan
THE HEART OF ASIA
109年~111年

聯邦國民旅遊卡

專為公務人員量身訂製之國民旅遊卡，除了提供便利消費與付款服務，更新增許多優惠與回饋。

精彩獻禮

高額卡片現金回饋1.1%

- 一般消費皆可1.1%現金回饋，並於當月消費款直接折抵。

※新增消費定義為一般刷卡消費及一般郵購項目。其餘排除如：代扣各項事業費用或繳款、中華電信費、學費、稅款、政府規費、特定賑災捐款、基金申請、國外賭場取現交易、預借現金、一卡通及悠遊卡自動加值金、全聯福利中心之消費、便利超商、透過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小額支付平台之特約商店消費(如速食店、停車場等行業)、各類繳費平台(如：繳費、我的E政府、醫指付等)之交易，各類醫療費用(包含但不限於各繳費平台之交易)，詳網站公告為主。

- 首次申請電子帳單/行動帳單回饋100元刷卡金(未曾以聯邦卡申辦email帳單、行動帳單者適用)。

首刷禮&續約禮300元現金回饋

首刷禮：新戶核卡後3個月內新增一般消費不限金額，即享次期帳單現金回饋300元。

續約禮：續約單位持卡人於109年1月1日~3月31日，新增一般消費不限金額，即享次期帳單現金回饋300元。

專屬優惠

5% 10% 30% 70%

指定量販5% (每年最高1,200元回饋)

以行動支付綁定國民旅遊卡至指定量販消費享5%現金回饋。(含原始卡片回饋)



台北車站指定櫃位10%優惠

電影院最高享30%優惠

前月新增一般消費滿399元(含)以上，當月即可透過「樂活網」網頁預購指定影城30%優惠折扣票券

聯邦租車享3折優惠 (網路預約)

享2日內3折，每人每年優惠1次；另享平假日5折優惠折扣，不限次數。農曆春節除外。(依車型不同，原價介於2,400元~5,000元之間)

台北車站聯邦專屬貴賓室服務

持國民旅遊卡購台鐵、高鐵車票刷卡滿100元，即可於當日免費至台北車站B1專屬貴賓室乙次。

交通旅遊

高鐵升等

前月一般新增消費累積滿6萬元(含)以上，享免費升等商務艙車票2張。

機場接或送服務

年度內持卡消費達10萬元以上可享1次機場接或送服務；達20萬元以上可享2次機場接或送服務(每年最多使用4次)

全區接送(花蓮縣、台東縣不提供)：彰化(含)以北<->桃園機場、雲林(含)以南<->小港機場、北北基桃<->松山機場或桃園機場

國際機場貴賓室

來電免費申請新貴通卡，年度最高可使用4次(使用前3個月內需刷卡支付80%團費或全額機票)

註：JCB卡別不適用新貴通卡，持有JCB 晶緻卡可免費進入日本機場貴賓室，請以JCB官網公告為準。

365天免費機場外圍停車

不須登錄不限次數，每次最多10天，使用前3個月內需刷卡支付80%團費或全額機票，即可免費使用(現場認卡、認人缺一不可)
即可免費使用桃園機場、清泉崗機場或小港機場外圍停車場停車服務。

3,000萬元高額旅遊保險、1,000萬元海外全程意外險

3,000萬元旅遊平安保險、1,000萬元海外全程意外險、100萬元傷害醫療險、旅遊不便險等多重保障權益(需刷卡支付80%團費或全額機票)。

免費道路救援

免事先登錄，50公里必要式四輪全載拖吊服務，每年不限使用次數。

免年費、免掛失費、免繳納信用卡款轉帳手續費 (每月3次)

※各項費用金額以聯邦信用卡網站公告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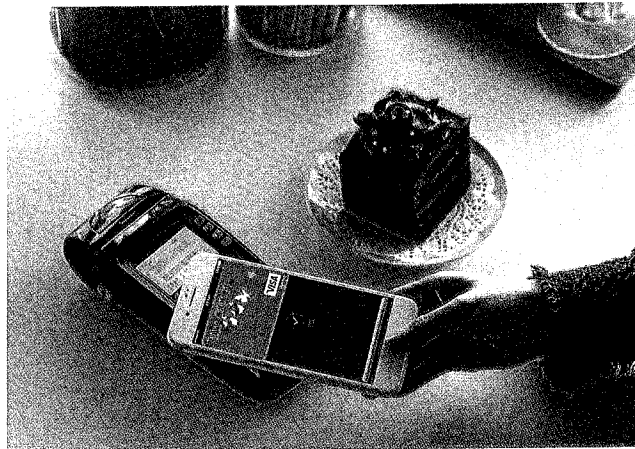
安心簡訊好放心

- 申請電子帳單或加入聯邦銀行LINE官方帳號，筆筆消費皆可享電子郵件通知或LINE的消費推播訊息。

- 單筆消費滿1,000元以上，即以簡訊通知卡友，持卡安心消費更放心。

以上記載之權益、優惠期間，除各優惠活動另有記載者，應依活動公告期限外，其餘均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詳細內容應依申請書或手冊記載為依據；嗣後期間如有延長或權益、優惠內容有異動，將於聯邦銀行信用卡網站上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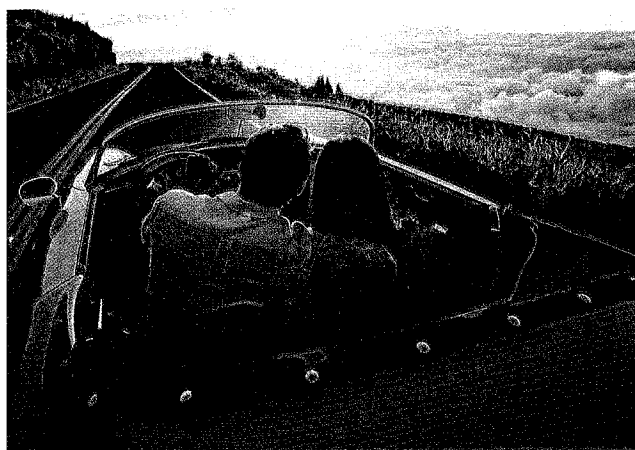
指定量販享5%現金回饋

以行動支付綁定國民旅遊卡

至指定量販消費享**5%**現金回饋

(含原始回饋，每年最高回饋1,200元)

註1. 當月直接回饋至持卡人帳單中。註2. 指定量販定義：家樂福、全聯福利中心、愛買、大潤發、頂好、大樂、大買家、楓康超市、愛國超市。註3. 行動支付定義：以代碼化(Token)行動支付所為之交易，如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Hami Pay、Garmin Pay、Fitbit Pay。註4. 每年回饋金額1,200元須於當年度抵扣完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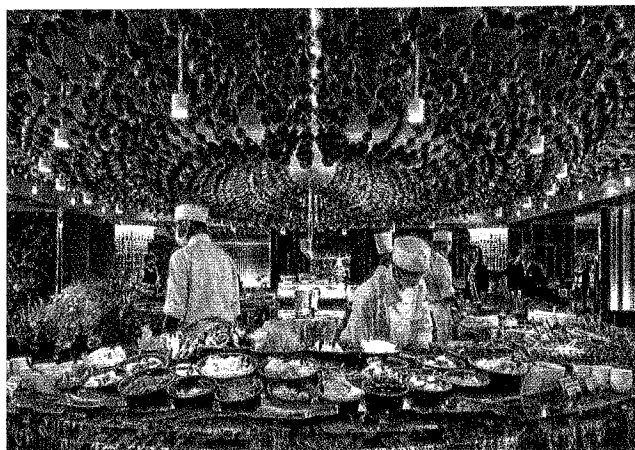


聯邦租車享3折超級優惠

二日內**3折** (每人每年優惠1次)

平假日**5折** (不限次數)

註1. 租車享二日內3折，每人每年優惠1次，採網路預約。(租金訂價每日2,400~5000元)，全年另享不分平假日5折優惠折扣(農曆春節期間除外)。註2. 本車每日限駛里程400公里。註3. 車輛發生事故或失竊時請立即報警並通知出租人，若無前述通知，所有損害均由承租人負擔。註4. 租金包含乙式車體險(自負額壹萬元)、強制險、乘客意外險、任意第三人責任險及竊盜險。註5. 上述保險不包括因自然災害(如洪水、颱風、地震等)造成之損傷及車內配備遺失或損壞之賠償責任，承租人有保管之責，若有損壞事實發生，相關賠償概由承租人負擔。註6. 本車輛之燃油，期間所有停車費及交通罰鍰概由承租人負擔。註7. 其他租車細節請詳閱官網<https://www.ufic.com.tw>。



109/1/1~109/12/31

指定餐廳兩人同行一人免費

前月新增一般消費滿888元(含)以上

當月即可透過預約專線預定「平日午晚餐兩人同行一人免費」

註1：每日限額20組且每卡每日限使用1次，活動期間每持卡人最多使用3次，優惠不食10%服務費。用餐優惠須於使用日期之3個工作天前(不含使用當日及例假日)預約。持卡人可透過青驛國際客服中心04-22061861(預約時間為每日09:00~21:00)預約。註2：持卡人若預約不能如期前往所預訂之各商店欲取消，須於使用日之前二日16:00前致電青驛國際客服中心取消程序完成取消，各商店不提供相關取消服務，如未依規定於使用日之前二日16:00前完成取消，預訂費用將不予退還，視同使用本優惠。註3：當月未使用本優惠不可遞延至之後月份使用，且不接受持卡人未經預約直接到現場使用本優惠。註4：平假日定義依各餐廳定義為準。本優惠及服務係由「青驛國際」所提供，持卡人對優惠及服務有任何爭議或所有交易相關事項，由「青驛國際」及合作商店負責處理。註5：本優惠限使用國旅卡支付各項費用，指定餐廳及其他注意事項請見聯邦信用卡網站。

加碼提供公教人員優惠專案

**3個月0利率最高100萬元
個人信貸開辦費500元**

(額度應依主管機關規定，申請人加計本次核貸金額於全體金融機構之「無擔保借款」總金額不得逾月收入22倍)。開辦費500元。

1. 本優惠專案貸款對象限本行簽約之國旅卡客戶。2. 持有本行國旅卡期間僅享有申辦一次本優惠專案。3. 本廣告揭露之年百分率係按主管機關備查之標準計算範例予以計算，實際貸款條件，仍以銀行提供之產品為準。且每一客戶實際之年百分率仍視其個別貸款產品及授信條件而有所不同。本年百分率係依本行108.9.16公告之均利型指數利率予以計算，貸款利率與相關費用總金額如有變動，則依本行最新公告為準。4. 總費用年百分率範例說明：貸款金額：30萬元。貸款期間：三個月。貸款利率：0利率。各項相關費用總金額即為開辦費500元。本貸款總費用年百分率約為0.67%。5. 總費用年百分率不等於貸款利率。6. 本行保留徵提文件、專案內容變更、核貸與否與核決金額之權利。7. 聯邦銀行未與任何代辦或行銷公司合作辦理貸款事宜，敬請留意，以免損害自身權益。8. 本行保留變更、終止及同意本專案之權利。

加碼公教人員優惠存款專案

**存款牌告利率為0.45%
為同業一般活儲存款利率之3倍**

實際利率以本行營業廳掛牌為主，按月付息。另每月跨行提款及轉帳各5次免手續費優惠。

註1. 符合本專案適用對象者，應持身分證、第二身分證明文件及公教人員資格證明文件(如：本人之國民旅遊卡、教師證、員工識別證或其他可資證明公教身分之文件)，至本行任一分行申請本帳戶即可。註2. 專案內容以本行最新公告為準，本行將保留隨時變更、修改或終止實施時間及內容之權利，並於變更、修改或終止30日前，於本行網站或各分支機構營業場所公告以代通知。

務必填寫

正卡申請人資料 (請以正楷中文填寫)

中文姓名											☐ 1.男 ☐ 1.已婚	☐ 2.女 ☐ 2.未婚	出生地 ☐ 本國 ☐ 其他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畢業小學 名 稱		
英文姓名	(此欄須以正楷填寫並與護照相同英文之姓名,若未填寫,以本行翻譯為主) 												
身分證號											教育程度 ☐ 4.專科 ☐ 5.高中/高職 ☐ 6.其他	☐ 1.博士 ☐ 2.碩士 ☐ 3.大學	
戶籍地址	郵遞區號 縣市 鄉鎮市 里村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												
帳單地址	☐ 同戶籍 ☐ 同公司 ☐ 其他												
寄卡地址	☐ 同戶籍 ☐ 同帳單 ☐ 同公司												
E-Mail	※為醫療環保及維護您個人隱私,將依您所留存之E-mail寄送信用卡活動及權益通知(E-mail請務必填寫)												
帳單形式	☐ E-mail ☐ 行動帳單(簡訊) ☐ 紙本帳單 ★新戶若未勾選,將以E-mail通知為準;如未填寫E-mail,則改為行動帳單。												
居住電話	()										行動電話		

職業資料

行業別：02

服務機關		職 稱	
部門名稱		職 業 別	☐ 0.其他(公務人員) ☐ 13.政府官員/民意代表
公司電話	() 分機	職等或俸額(必填)	
到職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現職月收入	
公司地址	郵遞區號		
職級別	☐ 1.無 ☐ 2.一般員工 ☐ 3.主管職 ☐ 4.高階管理人員 (副總經理以上)		
主要所得及資金來源	☐ 1.經營事業收入 ☐ 2.薪資所得 ☐ 3.繼承/贈與 ☐ 4.理財投資 ☐ 5.退休金 ☐ 6.租金收入 ☐ 7.專案執業收入 ☐ 8.閒置資金 ☐ 9.其他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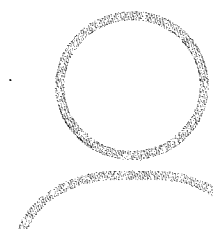
申請人親簽

- 一、提供之證明文件及申請書上所載各項資料均正確無誤，以作為徵審之依據，同意貴行、貴行委託之第三人之往來之金融機構、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信用聯合徵信中心、財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國際組織、臺灣印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或其他經本人同意之銀行及主管機關指定之機構得基於特定目的或其他合法程序可範圍內隨時查詢、蒐集、處理、國際傳遞及利用本人及附卡相關資料。並授權貴行利用本人及附卡申請人於判斷上留存各項資料包含受委負責之處務管理事務及同意由貴行依法規定，對前述約定之目的是否消失，於貴行及第人仍繼續負責保證之第三人，依法定規定而有繼續保存資料之必要時，於貴行及第人仍續保留。
- 二、為向貴行申請信用卡，本人同意履行信用卡約定條款，並特別約定條款、綠悠卡卡特別約定條款及各項專案所注意事項，並知悉約定條款與信用卡約定條款寄達，如對約定條款有異議時應於七日內將卡片剪斷寄回，否則視為本人允諾該約定條款，本人於七日內亦不得無理由於及負擔費用通知解除契約，惟已用卡者不在此限。
- 三、貴行主動調高信用卡信用額度前，將先徵得本人書面同意，惟本人如已持貴行信用卡，再向貴行申請其他信用卡者，新卡中請書視為調高額度之申請，貴行得隨同調高原信用卡之信用額度，且就本申請書及所附相關證明文件不予退還，一經貴行保留發卡與否之權利，不論是否動用信用，相關記錄均記載於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
- 四、本人申請信用卡，填報為自身身分，貴行應盡力清查通知本人父母或法定代理人，請其注意。如使用情形，貴行如發現未滿告知者通知本人身分者，將依前約約定辦理止止本人卡的使用。
- 五、本人如有超過3家及每家信用額度已超過新台幣2萬元之情事，貴行將立即通知本人停止本人卡的使用。
- 六、本人於貴行歸戶後帳戶如有符合美國海外帳戶稅收遵從法案申報條件，經貴行通知後不同意申報或無法取得連繫，貴行將停止本人卡使用。
- 七、本人同意，如無法本人交易安全及先行權益，於貴行認為必要時，得於通知本人後進行卡片控管，如無法即時通知，亦得先行控卡再補通知。
- 八、核卡後，貴行不立即提供預借現金服務，將依本人信用狀況予以開放此功能，同時貴行一律不主動登發預借現金密碼函，申請密碼專線(02)2545-5168 (07)226-9393按3再按2。
- 九、本人同意與觀光局委託之廠商，以維護「國旅卡檢核系統」資料庫，以利本人領額補助款相關作業，於執行契約之目的得為查詢、蒐集、處理、國際傳遞及利用本人資料及相關資訊。
- 十、本人如需超過貴行原核給信用額度使用卡片時，需事先徵得貴行同意或超過部份以現金補足。另貴行考量本人之信用及往來狀況亦得特別擇權轉約商店接受本人使用信用卡交易，且超過信用額度使用之帳款本人仍將負清償責任，並納入當期最低應繳款項。
- 十一、本人同意貴行得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經由貴行服務專線或電子服務為本人辦理信用卡相關產品及服務，並同意電話錄音及電腦紀錄得為電子文件表示方式，且得作為書面同意之依據。
- 十二、本人申請書上記載之權益、優惠及異業結盟業者提供優惠權益之期間，除各優惠活動另有記載外，其餘均以民國109年12月31日止，其詳細內容限制依權益手冊記載為依據。嗣後期間如有延長或權益、優惠內容有變動，將於聯邦銀行信用卡網站公告，如因信用卡商品或服務所生爭議得來電本行客服中心(02)2545-5168 (07)226-9393。
- 十三、本人同意定期或不定期於必要範圍內提供持卡人個人資料予貴行儲備使用，貴行並將該等個人資料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委託之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建立之檢核系統進行儲備、更新及維護，以利持卡人向所屬公務機關請領休假補立費。

※申請悠遊聯名卡者同意卡片已開啟自動加值功能。□不同意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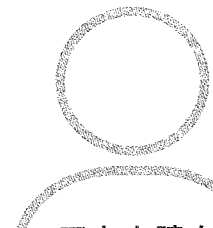
※本人同意收到卡片即開啟一卡通聯名卡自動儲值功能 (AUTOLOAD)。

申請說明

[illegible]

正卡申請人

請附上最新版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於此



正卡申請人

請附上最新版身分證背面影本黏貼於此

本人茲保證、同意並了解：

※本人確認業經合理期間詳細審閱並完全了解貴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所進行之告知內容及本申請書所列信用卡相關利率、費用項目及收取標準(詳如信用卡利率/費用一覽表)，並就上述聲明事項、正反面所載有關申請聯邦銀行信用卡卡須知及重要約定事項之內容，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貴行及遵守信用卡約定條款之規定，茲簽名如下以示負責。

正卡申請人正楷中文親筆簽名

務必簽名！

年 月 日

若申請人未依約繳款，本行除得委外催收或依法聲請強制執行外，並得依規就逾期未清償帳款，出售予資產管理公司，另依相關規定登錄於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可能影響申請人未來申辦其他貸款、信用卡之權利。上述紀錄揭展期間，請上聯徵中心網站 www.jcic.org.tw「社會大眾專區」之「資料揭展揭覽」查詢。

個人資料使用特別商議條款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條款
 貴賓資訊計劃(包含特定商店、商品、保險等)之目的範圍內，實行得將本人之中文姓名、身分證字號、生日、電話、地址、電子郵件、卡號及消費屬性等個人基本資料，由貴行提供予聯名、認同集團與有特約合作之第三人，並基於特定目的範圍內，得為蒐集、處理、傳輸及利用。貴行之聯名、認同集團與有特約合作之第三人應對個人資料依法保密。

[illegible]

☐同意 ☐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予實行聯名/認同集團(如申辦卡片搭載電子票證, 聯名集團亦包含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如不同意將無法核發所申請之聯名悠遊卡, 建議勾選同意或可以改申請其他卡別, 如日後變更有不同意見, 即視為申請停用該聯名/認同卡, 並同意實行轉發其他信用卡(另配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悠遊卡、一卡通公司已將廣告行事項載於官網www.easycard.com.tw、www.i-pass.com.tw, 若有任何疑義, 歡迎您撥打悠遊卡客服專線412-8880及一卡通客服專線(07)791-2000)

本人確認業經合理期間詳細審閱並完全同意上述條款係經個別商議所訂定，並簽名如下以示負責。

正卡申請人正楷中文親筆簽名

... ..

年 月 日

提醒您如未勾選視為不同意，恐無法取得相關服務與優惠，另您亦得隨時來電客服中心
辦理同意事項變更為不同意。(拒絕接受行銷專線0800-066678)

108學年度結束前「國民旅遊卡」補助費請領相關作業時程表

(1)批次作業時程	
A.休假維護： 休假維護若採批次作業，各機關人事單位須於109.8.5.(含)前傳送前一年度擬請領補助費但尚未傳送之休假日期檔給發卡機構，發卡機構須於109.8.7（含）前進行休假資料批次建檔作業。	民國 109 年 8 月 7 日(含)前
B.國旅卡交易轉入： 109.8.25 後系統即停止將收單機構前一年度國旅卡交易轉入國旅卡交易檔。	民國 109 年 8 月 25 日前
(2)Web(網際網路服務)作業時程	
A.休假維護： 各機關休假維護若採 Web(網際網路服務)方式登錄，請於 109.8.7. 23 時 59 分 59 秒(含)前完成前一年度之休假資料登錄作業。如因休假無法建檔致交易無法合格者，請依人工補登方式將交易補登為合格，以便完成補助費請領作業。	民國 109 年 8 月 7 日(含)前
B.補助費調整： Web(網際網路服務)調整前一年度補助費額度功能將開放到 109.8.31. 23 時 59 分 59 秒止。如須調整前一年度補助費額度者，請於上述時間完成，以使系統可儘速完成交易檢核，俾便公務人員可於上述期間內完成前一年度補助費請領作業。	民國 109 年 8 月 31 日(含)前
(3)「核發作業」及「例外處理」	
Web(網際網路服務)功能將開放至 109.9.5. 23 時 59 分 59 秒止。因此政府機關或發卡機構須於上述時間內完成前一年度所有補助費申請作業(需完成補助費申請表列印、通知撥款及補助費清冊列印作業)。	民國 109 年 9 月 5 日(含)前

